附錄二

保健食品能力鑑定證書補發/換發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姓 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|  |
| 電 話 |  | E-mail | |  |
| 地 址 |  | | | |
| 申請項目/需備附件 | 證書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證書補發 | | | 證書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證書換發 | |
| 補發原因：  □遺失或污損 / □資料改註  改註後應為(請務必填寫正確)： | | | 已達證書效期，申請換發 | |
| * 1. 保健食品能力鑑定證書補發/換發申請表。   2. 證書補發工本費800元 -繳費日期：\_\_\_/\_\_\_ -帳號後五碼：\_\_\_\_\_\_ | | | 1. 保健食品能力鑑定證書補發/換發申請表(同時完成線上申請) 2. 保健食品能力鑑定證書換發資格文件檢核表(詳附錄三) 3. 證書補發工本費800元 -繳費日期：\_\_\_/\_\_\_ -帳號後五碼：\_\_\_\_\_\_ | |
| 繳費帳戶 | 【匯款銀行:中國信託 寶山分行(代碼:822)，帳號請依證書補發申請訂單之個人專屬銀行虛擬帳號進行繳費，戶名「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」。】 | | | | |

☆☆☆ **注意事項** ☆☆☆

1. 上列附件請併同申請表掃描後E-mail至執行單位。E-mail：hf2015@firdi.org.tw。
2. 證書經補發/換發後，原證書即行失效。